

证券代码：836129

证券简称：中源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20 年 1 月 1 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根据 2017 年财政部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--收入》(财会[2017]22 号)(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)，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期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。

(三)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议案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上述新准则实施预计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，无需追溯调整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中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